

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法院公告

文澜商业管理（漳州）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宋惠鹏、陈国梁诉被告文澜商业管理（漳州）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法院（2025）闽0603民初1125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，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7月21日)

